两会特别报道

■ 本版撰文 本报记者 栾 鹤 徐 淼

两会热点——打掉中小微企业“钱”途拦路虎

全国两会已拉开帷幕,中小微企业再次成为重点关注对象。

全国政协委员、福耀玻璃集团董事长曹德旺在接受《中国贸易报》驻两会记者采访时指出:“现在,中小微企业发展存在不少拦路虎,一定得打掉。”对于拦路虎,曹德旺解释,融资难是拦路虎之一。中小微企业很难在银行贷到款。在许多地方,一些企业被迫用高利息从民间借贷,利润甚至还不够支付利息,企业倒闭现象时有发生。

“不仅融资难,负担还重。近年来,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用工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负担可不轻。”曹德旺说,“中国离不开小微企业!它们虽然规模小,但是数量众多,是吸纳就业的生力军啊!”

在曹德旺看来,大企业是嘴巴,中型企业是胃,中小微企业是末梢神经。如果中小微企业遇到经营困难,大企业也不可能独善其身。他建议,国家应该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扶持力度,解决融资难的问题,同时减税、减费,让中小微企业减轻负担。他还希望大家摒弃浮躁之心,多做一些能够改善营商环境的事,多做一些有利于中小微企业发展的事。

解决融资难题 摆脱发展瓶颈

多年前的温州老板“跑路潮”将人们的视线集中在了民间借贷身上。在民间炒钱风潮下,有人一夜暴富,有人倾家荡产。时至今日,这股风潮的影响犹在。其反映出的不仅是民间借贷的“高额代价”,更从另一个侧面折射出企业对融资的迫切需求。

自3月1日起,全国首部地方性金融法规《温州市民间融资管理条例》开始实施,与此配套施行的还有《温州市民间融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至此,首次被赋予合法身份的民间金融将有望走出“灰色地带”,进一步“阳光化”。但事情远未结束,为了切实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问题,把中小企业发展的潜在能量发挥出来,改革还要继续深入。

银行门槛高 催生民间借贷

近两年,国内物价持续上涨,人力成本持续走高,再加上政府为稳定经济持续收紧货币政策,导致企业贷款利率不断提高,民间资本利率也不断上扬。而民营企业,尤其是占比99%的中小企业融资难度加大。约60%的民营企业在银行贷不到款,面临着资金使用成本昂贵、资金链断裂风险增大等问题,不少企业只能铤而走险。

企业想找钱,最先想到的无疑是银行,但在这里,很多企业却不能如愿以偿。国家统计局调查问卷显示,2013年第一季度,在有银行借款需求的小微企业中,66%的企业未能从银行获得借款,12%的企业从银行获得少部分借款,13%的企业从银行获得大部分借款,仅有8.5%的企业从银行获得全部借款。

对此,全国人大代表、泉州市市长郑新聪认为,中小企业融资难主要是由于银行和企业之间的“两信”不对称,一个是信用不对称,一个是信息不对称。

而从经济角度来看,企业闹钱荒与资本的逐利性密不可分:一方面是银行缺钱,股市缺钱,中小企业缺钱;另一方面却是货币的供应量充裕,不少大型企业大量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游资仍在寻找炒作概念。资金错配和资金套利的两把利剑将企业融资戳得千疮百孔。更严重的是,民营企业“先天性不足”,银行却过度强调资金的营利性和安全性。

在经历了从银行贷款难之后,很多企业想到了具备无穷活力的民间,由此催生了无数正规或非正规的民间融资机构。

统计数据显示,2012年,中国民间融资超过3万亿元,两年来,民间借贷存量资金增长28%,并延伸出第三方支付、认证、评估、催收等服务市场。目前,我国小贷公司已有近7000家,村镇银行有1700多家,典当行有6000多家。如果将地下钱庄、高利贷等地下金融算在内,民间融资的规模将更为惊人。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财经委副主任、民建中央副主席辜胜阻此前在浙江的调研显示,80%以上的小微企业不得不通过民间融资解决资金需求,而该省民间借贷的平均利率在30%左右,使许多企业面临“不借等死,借钱找死”的两难境地。

“根据我们课题组最新的跟踪研究结果,目前,我国企业融资难的问题还没有解决,尤其是中小企业融资难、民营企业融资难的情况还相当普遍,融资难已经成为我国企业可持续发展和做强做大的主要障碍。与此同时,在融资需求推动下,非法融资、各类变相融资方式层出不穷,产生了巨大的风险。”长期从事民间金融研究并为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多个部委提供研究报告的广东省社会科学综合开发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境外热钱研究专家黎友焕对记者表示,“我们认为,国内金融环境按照目前的情况发展下去,可能很难避免出现新的民间资金拆借风险。我们的调研情况表明,一些涉及资金融资或拆借的民间金融组织面临着资金链断裂的风险,如果情况进一步恶化,很可能演化为民间金融资金链断裂的新金融风险。”

合理疏导民间信贷 建立多元化融资渠道

辜胜阻曾撰文表示,缓解中小微企业困境需要政府、银行和企业共同发力。

其实,面对企业融资难问题,国家到地方都在从政策层面疏通融资渠道,《温州市民间融资管理条例》的出台就是国家开出的一剂良方。据悉,该条例施行的首个工作日,温州市共登记备案67笔,共计近1.4亿元。11个县(市、区)和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均有市民登记备案。

但是,黎友焕表示,国家各级部门对当前民间金融的情况不能说不重视,近几年从上到下出台了一批又一批相关规定和应对方案,但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基本上都是雷声大雨点小,大部分都是轰轰烈烈走过场,甚至出台政策就像演大戏,戏演完也就没有下文了。他说:“到目前为止,我们还没有找到一条能从根本上解决民间融资难的方法,这么多的政策不仅没能缓和民间融资难的局面,还由于政策的失灵推动了民间融资环境和制度的扭曲,加剧了民间融资市场的矛盾。我们调研认为,之所以出现以上政策后果,根本原因是出台政策的官员和部门可能都是坐在衙门里面拍脑袋做决策,实际调研不多,针对性不强。”

黎友焕认为,针对当前民间融资难的特点出台有针对性的有效措施是最重要的,绝对不是玩概念和摆花架子。如果让出台政策的官员多到融资难的中小企业间走走问问,一定可以找到相关的应对措施。

而据记者了解,有着多年银行工作经验的全国政协委员、香港永隆银行董事长、招商银行前行长马蔚华已在两会提案中建议,充分借鉴台湾中小企业信用保证基金模式,由各地方政府出资,设立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基金,通过立法形式将对中小企业的担保资金列入财政预算,并根据年度代偿损失情况及时增资,强化担保基金承保能力。同时,将金融机构投入、小企业会员费以及民间投资作为基金补充资金的方式,打造政府出资为主、其他多元化资金为辅的投资机制,实现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基金的健康发展。

此外,两会上,还有提案建议民营企业苦练内功,拓宽融资渠道,运用发行企业债券和股票等方式,吸收民间资金作为投资,抓住国家推出新三板的政策机遇,优秀中小企业要创造条件上市融资,大胆尝试融资租赁。

全国政协委员、深交所理事长陈东征此前就表示,证监会正主持修改完善创业板相关规则。今年两会,他将建言把大力发展中小企业提升为国家战略。

减轻税收负担 增强企业活力

“现在,企业员工的工资每人每月至少要2000元至3000元。一家有10名员工的小微企业,每月的工资开支为2万元至3万元,加上原材料、设备、厂房、水电等费用,如果月销售额只有2万元,那是根本无法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全国政协委员、民进中央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周德文在提案中为小微企业算了一笔账。

其实,为了让中小企业活下去,除了解决融资难的问题外,最重要的是降低中小企业的生产成本和税费成本。多年来,中小微企业队伍庞大,且承担了沉重的赋税压力。

工信部全国企业负担调查报告显示,税收已成为企业运营的主要压力,高达74%的企业反映税收负担较重,认为当前国家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减轻企业税收负担;而83%的企业对政策的首要建议是进一步出台税收减免措施。受税费负担过重等多种因素影响,当前企业的生存环境较为严峻,破产倒闭不时出现。

对此,周德文建议,2014年,应进一步提高企业税收起征点。

中小企业贡献大 税负重

在成本全面高企的背景下,繁重的税费盘剥着中小微企业本就微薄的利润空间。此前,有调查资料显示,小企业需要缴纳包括所得税、增值税、营业税、流转税附加、印花税、契税等在内的20多种税项。一些企业主反映,如果把各种隐性、显性的税加在一起,企业的平均税负在40%以上,超过很多发达国家的税负水平。

上海汉路律师事务所律师宋辉从税务角度为记者分析了中小企业闹“钱荒”的原因:一是就增值税而言,中小企业基本都属于小规模纳税人。尽管小规模纳税人的增值税征收率统一为3%,比之前的15%、17%少了很多,但小规模纳税人的进项税额不能抵扣,从而导致其实际税负要高于一般纳税人。二是中小企业的企业所得税率较高。《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居民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25%。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1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工业企业或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8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其他企业属于“中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税率为20%。尽管如此,绝大部分中小企业达不到这个标准,因此几乎无法享受20%的所得税税率。

据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发布的《中国财政政策报告2013/2014》称,2013年,我国人均宏观税负接近万元。其中,90%以上的税收收入来自企业。这其中,中小企业又有多少贡献?

周德文直言,中小企业在这90%以上的税收收入中大约占了60%。在他看来,中小企业实际上为国家做出了巨大贡献,所以,税负重是没有道理的。

减税政策频出台 收效甚微

其实,近年来,国家一直在大力扶持中小微企业,出台了一系列为中小微企业减负的政策。

据宋辉介绍,2013年,“营改增”范围已推广到全国,对第三产业以及和第三产业有关的产业企业起到一定的减税作用。税务机关对小微企业及科技环保类企业也给予了税务优惠,如自2013年8月1日起,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里月销售额不超过2万元的企业或非企业性单位,暂免征收增值税;对营业税纳税人中月营业额不超过2万元的企业或非企业性单位,暂免征收营业税。

从2013年的一系列减税措施来看,政府已经意识到中小企业的重要性。但全国政协委员、通威集团董事局主席刘汉元表示,1982年,国务院正式颁布《关于解决企业社会负担过重问题的若干规定》,30多年来,虽然各项降税减负政策密集出台,但企业负担过重的问题一直未得到有效解决。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去年发布的《2013年上半年产业经济运行分析及建议》报告称,当前,中国企业税费负担较重,综合考虑税收、政府性基金、各项收费和社保金等项目后的税负高达40%左右,超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国家的平均水平,居全球高位。

“一系列为中小微企业减负的政策体现了国家的关心和支持。”周德文指出,目前,多数企业仍然很难或很少享受到减税优惠,减负效果不大。他以“对月销售额不超过2万元的小微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为例指出,这一政策的范围和规模可谓是不小。但据几位企业家朋友介绍,由于以月销售额2万元为企业税收起征点,这一政策对从事实体经济尤其是从事制造业的中小企业来说没有多大作用,只对家庭作坊或小型商贸企业起到扶持作用。

对此,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财经委副主任、民建中央副主席辜胜阻曾表示,从政策层面看,“营改增”已在全国推开,对小微企业的免税将惠及600万户企业。政府要进一步在资源占有、要素使用、市场准入以及财产权保护等方面对中小微企业给予平等待遇和适当倾斜。

而周德文则特别建议,对从事实体经济尤其是从事制造业的中小微企业税收起征点,由月销售额2万元调至10万元;对月销售额不超过10万元的中小微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

编后语

税负压力大、融资难一直困扰中小企业。不仅学者、企业家在持续呼吁,政府主管部门也一直在求解,但奈何知易行难。从目前的情形看,中小微企业仍在为“钱”途发愁。

不过,业界预计,2014年全国两会后,中国金融改革仍将“继续小步深入”,其中的重要一项就是为金融机构的发展提供支持,包括批准建立民营银行、引入存款保险制度、建立金融机构破产制度、进一步放宽非银行融资(尤其是债券融资)并规范民间借贷等。

这种小而缓的动作幅度或许不能立即让全体中小微企业受益,但却能把钉子砸死,最终打造一座无畏风雨的“金库”,惠及各类企业。